

证券代码：870176

证券简称：合肥高创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合肥高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修订内容

√修订原有条款 □新增条款 √删除条款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具体内容如下：

(一) 修订条款对照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三条 公司注册名称：合肥高创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条 公司注册名称：合肥高新投资促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条 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第六条 代表公司执行事务的董事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第十二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科技企业、项目投资和管理；科技产品及相关设备、配件的生产和销售；技术咨询、转让和服务；计算机网络系统的开发和服务；科技成果展览展示、企业文化交流及配套服务；人才培养、服务；房屋租赁；物业服务。	第十二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创业空间服务；园区管理服务；科技中介服务；科普宣传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物业管理。

<p>第十三条 成立中国共产党合肥高创股份有限公司支部委员会（以下简称公司支部），同时成立纪检组，公司支部隶属合肥高新建设投资集团公司党委。</p>	<p>第十三条 成立中国共产党合肥高新投资促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支部委员会（以下简称公司支部），公司支部隶属合肥高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p>
<p>第十四条 按照《中国共产党章程》规定，经上级党组织批准，公司支委由4人组成，设书记1人；公司纪检组由2人组成，设组长1人。公司支委和纪检组由党的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每届任期4年。1. 支部书记、董事长由一人担任，党员副总经理任纪检组组长。2. 符合条件的公司支部领导班子成员可以通过法定程序进入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成员中符合条件的党员可按照有关规定和程序进入公司支委。</p>	<p>第十四条 按照《中国共产党章程》规定，经上级党组织批准，公司支委由3-5人组成，设书记1人，纪律检查委员1人。公司支委和纪律检查委员由全体党员大会选举产生，每届任期3年。1. 支部书记、总理由一人担任。2. 符合条件的公司支部班子成员可以通过法定程序进入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成员中符合条件的党员可按照有关规定和程序进入公司支委。</p>
<p>第十五条 公司支委研究讨论是董事会、经理层决策重大问题的前置程序，公司重大经营管理事项必须经支委会研究讨论后，再由董事会或经理层作出决定。支委研究讨论重大问题决策的主要内容包括：1. 公司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国家法律法规和上级重要决定的重大举措。2. 公司发展战略、中长期发展规划、生产经营方针、年度计划。3. 公司资产重组、产权转让、资本运作、大额投资和重大项目建设中的原则性方向性问题。4. 公司重要改革方案和重要管理制度的制定、修改。5. 公司合并、</p>	<p>第十五条 公司支委研究讨论是董事会、经理层决策重大问题的前置程序，公司重大经营管理事项必须经支委会研究讨论后，再由董事会或经理层作出决定。支委研究讨论重大问题决策的主要内容包括：1. 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和落实国家发展战略的重大举措；2. 公司发展战略、中长期发展规划、重要改革方案；3. 公司资产重组、产权转让、资本运作和大额投资中的原则性方向性问题；4. 公司组织架构设置和调整，重要规章制度的制定和修改；5. 公司合并、分立、变更、解散以及内部管理机</p>

<p>分立、变更、解散以及内部管理机构 的设置和调整，下属企业的设立和 撤销。</p> <p>6. 公司中高层经营管理人员的选 聘、考核、薪酬、管理和监督。7. 涉及职工群众切身利益的重大事 项。8. 公司在特别重大安全生产、 维护稳定等涉及企业政治责任和 社会责任方面采取的重要措施。9. 公司人力资源管理重要事项。10. 其他需要公司支委研究讨论的重 大问题。</p>	<p>构的设置和调整，下属企业的设立 和撤销；6. 公司中高层经营管理 人员的选聘、考核、薪酬、管理 和监督；7. 涉及企业安全生产、 维护稳定、职工权益、社会责任 等方面的重大事项；8. 其他需 要公司支委研究讨论的重大问题。</p>
<p>第十六条 公司支委议事通过召开 支委会的方式进行，坚持集体领导、 民主集中、个别酝酿、会议决定， 实行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 决策。</p>	<p>第十六条 公司支委议事通过召开 支委会的方式进行，坚持民主集中 制原则，坚持“集体领导，民主 集中，个别酝酿，会议决定”的 工作方针，党支部书记在集体领 导中负主要责任，支委会会议上 要充分发扬民主，每个支委成员 都可以充分发表自己的意见，对 于不同意见，支委会应予以认真 考虑，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 出决定。</p>
<p>第十九条 落实党建工作经费，按 照不低于上年度职工工资总额 1% 的比例安排，纳入企业管理费用 税前列支。</p>	<p>第十七条 落实党建工作经费， 纳入管理费用的部分，一般按照 上年度职工工资总额 1%的比例 安排，由企业纳入年度预算。</p>
<p>第二十一条 公司支部应当按照 干部管理权限，规范动议提名、 组织考察、讨论决定等程序，落 实对党忠诚、勇于创新、治企有 方、兴企有为、清正廉洁的要求， 做好选配企业领导人员工作， 加大优秀年轻领导人员培养选 拔力度，</p>	<p>第十八条 公司支部应当按照 干部管理权限，规范动议提名、 组织考察、讨论决定等程序，落 实对党忠诚、勇于创新、治企有 方、兴企有为、清正廉洁的要求， 做好选配企业领导人员工作， 加大优秀年轻领导人员培养选 拔力度，</p>

加强企业领导人员管理监督，保证党对干部人事工作的领导权和对重要干部的管理权	加强企业领导人员管理监督，保证党对干部人事工作的领导权和对重要干部的管理权。
第一百〇八条 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可以设副董事长若干名。	第一百〇五条 董事会由6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可以设副董事长若干名。
第一百一十八条 董事会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的通知方式为：专人送达、邮寄、传真、电子邮件以及全体董事认可的其它方式；通知时限为：会议召开前2-5日。	第一百一十五条 董事会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的通知方式为：专人送达、邮寄、传真、电子邮件以及全体董事认可的其它方式；会议通知应当在会议召开3日前送达全体董事。

（二）删除条款内容

第十七条 公司支委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对公司党建工作系统谋划、统筹协调、整体推进。将党建工作纳入公司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制定年度党建工作计划（要点），对公司党的建设进行系统部署和安排。

第十八条 党的工作机构和党务工作人员纳入公司管理机构和人员编制。公司设立专门的党务工作机构，专职党务工作人员原则上按照不低于职工总数的1%配备。

第二十条 公司支委行使对干部人事工作的领导权和对重要干部的管理权。严格用人标准，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严格规范动议提名、组织考察、讨论决定等程序。

公司支委在市场化选人用人工作中发挥领导把关作用，做好确定标准、规范程序、参与考察、推荐人选等方面工作。

坚持党管干部原则与董事会依法选择经营管理者以及经营管理者依法行使用人权相结合。公司支委对董事会或总经理提名的人选进行酝酿并提出意见建议，或者向董事会、总经理推荐提名人选，会同董事会对拟任人选进行考察，集体研究提出意见建议。

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是 否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二、修订原因

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变更公司公司全称、经营范围等，相应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三、备查文件

合肥高创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合肥高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2月24日